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的专项审计说明

目 录

一、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

审计说明.....第 1—2 页

二、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第 3—3 页

三、附件.....第 4—7 页

（一）本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第 4 页

（二）本所执业证书复印件..... 第 5 页

（三）签字注册会计师证书复印件..... 第 6-7 页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

专项审计说明

天健审〔2023〕2470号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拓荆科技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审计报告。在此基础上，我们审计了附后的拓荆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22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拓荆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汇总表发表专项审计意见。

四、工作概述

我们的审计是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进行的。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审计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计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计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审计结论

我们认为，拓荆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汇总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2 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非公开发行股票》（上证函〔2023〕520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拓荆科技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占用的其他应收款资金控制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四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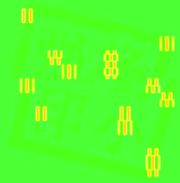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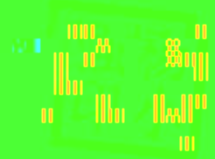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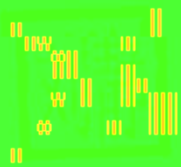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单位：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	2022年期初	2022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	2022年度占用资金利息	2022年度偿还累	2022年期末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总计	-	-	-							-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	2022年期初	2022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	2022年度往来	2022年期末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务院令
第 100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
宪法》
第二十五条
国家提倡
公民从事
有益于
身心健康的
正当的
娱乐活动

《中华人民共和国
宪法》
第二十五条
国家提倡
公民从事
有益于
身心健康的
正当的
娱乐活动

中华人民共和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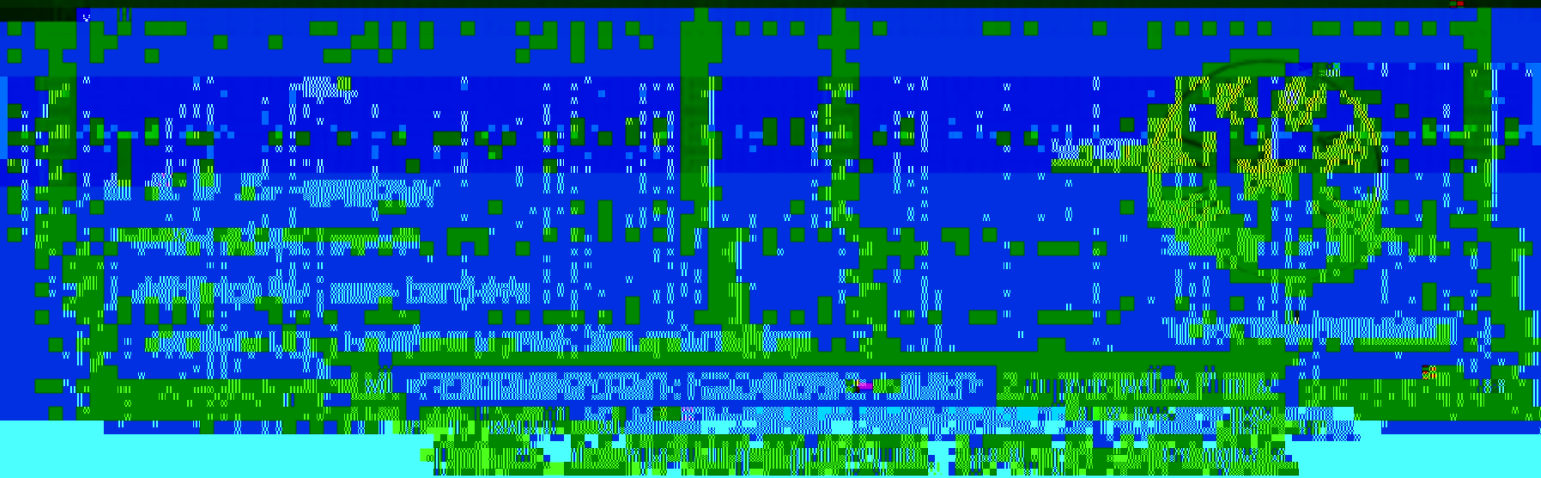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证书序号: 0015310

说 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编号发生变动的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Inspection Registration

序号	单位名称	年检日期	年检结果	备注
1	北京会计师事务所	2023-12-31	合格	
2	上海会计师事务所	2023-12-31	合格	
3	广东会计师事务所	2023-12-31	合格	
4	浙江会计师事务所	2023-12-31	合格	
5	江苏会计师事务所	2023-12-31	合格	
6	山东会计师事务所	2023-12-31	合格	
7	河南会计师事务所	2023-12-31	合格	
8	湖北会计师事务所	2023-12-31	合格	
9	湖南会计师事务所	2023-12-31	合格	
10	四川会计师事务所	2023-12-31	合格	
11	重庆会计师事务所	2023-12-31	合格	
12	陕西会计师事务所	2023-12-31	合格	
13	甘肃会计师事务所	2023-12-31	合格	
14	宁夏会计师事务所	2023-12-31	合格	
15	新疆会计师事务所	2023-12-31	合格	
16	内蒙古会计师事务所	2023-12-31	合格	
17	广西会计师事务所	2023-12-31	合格	
18	海南会计师事务所	2023-12-31	合格	
19	贵州会计师事务所	2023-12-31	合格	
20	云南会计师事务所	2023-12-31	合格	
21	福建会计师事务所	2023-12-31	合格	
22	江西会计师事务所	2023-12-31	合格	
23	安徽会计师事务所	2023-12-31	合格	
24	山西会计师事务所	2023-12-31	合格	
25	河北会计师事务所	2023-12-31	合格	
26	辽宁会计师事务所	2023-12-31	合格	
27	吉林会计师事务所	2023-12-31	合格	
28	黑龙江会计师事务所	2023-12-31	合格	
29	天津会计师事务所	2023-12-31	合格	
30	河北会计师事务所	2023-12-31	合格	
31	山西会计师事务所	2023-12-31	合格	
32	内蒙古会计师事务所	2023-12-31	合格	
33	辽宁会计师事务所	2023-12-31	合格	
34	吉林会计师事务所	2023-12-31	合格	
35	黑龙江会计师事务所	2023-12-31	合格	
36	天津会计师事务所	2023-12-31	合格	
37	河北会计师事务所	2023-12-31	合格	
38	山西会计师事务所	2023-12-31	合格	
39	内蒙古会计师事务所	2023-12-31	合格	
40	辽宁会计师事务所	2023-12-31	合格	
41	吉林会计师事务所	2023-12-31	合格	
42	黑龙江会计师事务所	2023-12-31	合格	
43	天津会计师事务所	2023-12-31	合格	
44	河北会计师事务所	2023-12-31	合格	
45	山西会计师事务所	2023-12-31	合格	
46	内蒙古会计师事务所	2023-12-31	合格	
47	辽宁会计师事务所	2023-12-31	合格	
48	吉林会计师事务所	2023-12-31	合格	
49	黑龙江会计师事务所	2023-12-31	合格	
50	天津会计师事务所	2023-12-31	合格	

